

我們學習神的話的最終目的，乃是我們的判斷、作事、說話，都要合乎事實和實況。神的話就是真理，真理乃是永遠不變絕對的事實和原理。真理告訴我們：我們正活在神所造看得見看不見的兩個世界裏；告訴我們：神按着祂永遠的目的和計劃帶領我們的日子；告訴我們：我們乃是神在基督裏所生永遠的兒女；告訴我們：神永遠愛我們，必與我們同在，保護並引導我們，供應我們一切的需要，天天與我們共享祂的福樂，也成全我們使我們的生命更榮美，使我們多得永遠的產業；告訴我們：因此，我們所擁有的一切條件、關係、事情，都帶着神永遠美好的旨意和賞賜...等的絕對事實。我們生來都不認識了那麼最關鍵的真理事實，因此，生來都自動地被捆在魔鬼撒但的弄瞎、捆綁、欺騙之下思想判斷作事，就在完全違背真理、事實、實況的狀態裏生活了。若沒有機會聽見真理，或聽而不信，或信而不跟從，我們就直到離開世界只能活在全然被騙而敵擋神的時光裏；然後，忽然就要面對那永遠的審判和永刑。那是何等可怕的事啊！蒙了主的恩惠，我們有機會聽而信了真理，因此，既然發現了自己“生來一直被騙而奔跑在虛假虛妄的道路”的事實，我們理當深深地悔恨，應當立刻停頓一來妄跑的脚步，必要先尋得正確的道路，並要按着真理告訴我們的事實和實況，一步一步要跟隨我們生命主的引導。但，有很多時候，我們的光景並不是如此。我們尚未知道事實的時候，是沒有辦法按事實而活；但，如今，已經聽見了事實，也說了“我信”；然而，卻不按着所信的事實而判斷作事。有人，是卻根本沒有心要按已知道的事實調整一切；有人，則只調整了一些，帶着半是半非的殘廢觀念和方法而活；又有人則雖然調整了，但常常忘記那麼重要的事實和實況而活。

既然知道了事實，為何人的反應是那麼遲鈍，為何知道(信到)事實，而卻活在比信主前更大的矛盾裏呢？那是因為我們所聽的真道，乃是靈，乃是生命《約6:63》；所以，有從靈界而來的毀謗(魔鬼弄瞎、欺騙的作為)；並且，唯有那些在靈裏正確地明白而信，並信而願意順從的人，才能真正得着那所聽到的真道所帶來的聖靈和生命。在那真道所講的事實成爲一個人的靈魂體、關係、目標、眼光和興趣的過程裏，有一段非有不可的過程，那就是認罪悔改(與基督同死同復活)。那些很多聽信而不變之人的問題，不在別處，就在於“不悔改，或者不懂得悔改”！那些已經真正悔改了，但卻常常不按事實和實況而活的人，是則因為他們尚未得着了繼續能維持的秘訣。本信息，不可以單單要了解，必要成爲我們的禱告，必要在禱告中靠聖靈一句一句都要確認，在需要之處，要帶着清潔正直的靈魂作到能蒙主悅納的認罪悔改。願我們成全我們的禱告，從今以後，我們的禱告、判斷、作事、說話，能合乎事實則實況，好叫我們能盡享“合乎事實的禱告”所帶來的能力，並天天能結出能永存的生命果子。阿們！

**** 讀經：約1:1-14, 29-34, 2:13-22, 6:53-63, 來4:12, 11:1-3, 12:14-29, 啓1:4-16, 22:16-21**

《約1:1-14》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我們聽見神的道的事，就是“神呼召我，我遇見神，神與我說話”的事)2 這道太初與神同在。(這句話是指：從太初直到永遠，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神時常在一起。也是指：在創立世界之前，神的計劃、意念、話語在三位一體神的心靈裏)3 萬物是藉著祂造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祂造的。(萬物都是“神說話命令”而造的；萬物萬事都帶着神的旨意，也都述說神的榮耀、能力、智慧、慈愛...)4 生命在祂裡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神的道，也就是聖靈的旨意和能力；因此，凡聽信神的道的人，都能得着神的生命、神的光和神的能力)5 光照在黑暗裡，黑暗卻不接受光。(黑暗，是指不認識、不順從、敵擋“神的道、光、靈”的生命狀態，都是屬於撒但魔鬼的)6 有一個人，是從神那裡差來的，名叫約翰。7 這人來，爲要作見證，就是爲光作見證，叫衆人因他可以信。8 他不是那光，乃是要爲光作見證。(施洗約翰，代表舊約的衆先知；衆先知都是爲要見證基督而蒙召的，都

是為基督預備道路的；施洗約翰，叫人悔改並受水洗，而預備心領受基督所施聖靈的洗。凡不要認罪悔改的靈魂，都不能領受聖靈的洗，不能重生，不能在靈裏遇見聽見神。凡信耶穌基督的衆先知和衆聖徒，都是基督的身體，也是為要活出基督、見證基督而活的)9 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只願意，我們就都能得着那光、生命和靈)10 祂在世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世界卻不認識祂。(世人之所以看不見聽不見神，都是因為失去了神的道和靈)11 祂到自己的地方來，自己人倒不接待祂。(祂道成肉身出生在“為祂蒙召並一來等候祂”的以色列人中，但以色列人卻不認識祂，敵擋祂。那是因為他們不認識神的道的精義“基督的十字架”，且不認識基督的原因，乃是他們的靈魂從未悔改過)12 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接待”和“信”的意思，是指真正認識了基督，明白了基督為他們獻挽回祭的理由和目的，願意認罪悔改，要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得着基督生命，並要活出基督)13 這等人不是從血氣生的，不是從情慾生的，也不是從人意生的，乃是從神生的。(聖徒能接納基督，能信基督，不是因着人的聰明或虔誠，乃是因着聖靈在人心靈裏的作為。因此，我們可以說：不是他們信而接納，神才使他們成為神的兒女，乃是“因為他們原是神的兒女，所以他們就能信而接納基督，能願意與基督同死同復活)14 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主基督道成肉身，給我們看了“主的道、靈和光如何住在我們每一個生命生活裏和我們中間”的奧秘。我們可以真信神的話，真認罪悔改，真與基督同死同復活，得着基督生命，並能活出基督來) ⇒ 神就是“我們已聽見並信而接納的道”。主耶穌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將“神如何藉着真道和聖靈住在我們裏面和中間”的奧秘都給我們看了。我們不要去別處尋找主，乃要在我們的生命、人際和生活中清楚發現主的同在和引導。

《約1:29-34》次日，約翰看見耶穌來到他那裡，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30 這就是我曾說，有一位在我以後來，反成了在我以前的；因祂本來在我以前。31 我先前不認識祂；如今我來用水施洗，為要叫祂顯明給以色列人。”(這句話的意思，是指：凡沒有受水洗/聽信基督福音而悔改，就無法得着聖靈的洗，無法看見主的顯明) 32 約翰又作見證說：“我曾看見聖靈彷彿鴿子，從天降下，住在祂的身上。33 我先前不認識祂；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對我說，你看見聖靈降下來，住在誰的身上，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34 我看見了，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 我已清楚看到住在我生命生活裏的主麼？若不是，就要確認如下三樣：①是否我明白基督十架福音告訴我的真實情況？②是否真信那福音內容而認罪悔改了？③是否我能看見聽見“透過我所信的福音真理向我顯明”的主聖靈？

《約2:13-22》猶太人的逾越節近了，耶穌就上耶路撒冷去。14 看見殿裡有賣牛羊鴿子的，並有兌換銀錢的人，坐在那裡。15 耶穌就拿繩子作成鞭子，把牛羊都趕出殿去；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推翻他們的桌子。16 又對賣鴿子的說，把這些東西拿去；不要將我父的殿(要朝見神並要與神交通的地方)，當作買賣的地方。(歷史歷代，在以色列和教會裏，有許多這種要得著屬世的益處而來聖殿教會的人。我們要看清主一來如何向他們發怒的光景)17 祂的門徒就想起經上記著說，“我為你的殿，心裡焦急，如同火燒。”18 因此猶太人問祂說：“你既作這些事，還顯甚麼神蹟給我們看呢？”(主跟我們說的真理，既然那麼清楚，以致使我們能聽見父神的聲音，也那麼合乎事實，以致使我們能在凡事上看見神的作為；他們還要求神蹟“其實是非常不合乎事實，不合乎正常、日常的神的作為”的事情本身，就證明：他們根本就不信福音真理)19 耶穌回答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20 猶太人便說：“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內就再建立起來麼？”21 但耶穌這話，是以祂的身體為殿。22 所以到祂從死裡復活以後，門徒就想起祂說過這話，便信了聖經和耶穌所說的。⇒ 看得見、看不見的兩個世界，都是藉着基督而造，為基督而造，並靠基督而立的《西1:15-20》。聖殿就是基督的身體，聖殿的院子、聖所、至聖所，就是指基督的身心靈，也是身為基督身體的我們的身心靈；並且我們恢復基督的奧秘，乃在於我們信基督福音而得聖靈。

《約6:53-63》耶穌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裡面。（這就是我們成為基督身體的奧秘。喫喝，是指“真實地信從”；基督的肉和血，是指從天而來的生命糧食，就是基督福音真理和十字架）54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因信從而恢復了主基督的生命如何，將來我們要得復活的生命也如何）55 我的肉真是可喫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56 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我也常在他裡面。57 永活的父怎樣差我來，我又因父活著，照樣，喫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著。58 這就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喫這糧的人，就永遠活著（我們信從了基督多少，能顯出基督榮美生命也多少，將來得永生生命得基督榮耀也多少），不像你們的祖宗喫過嗎哪，還是死了。”59 這些話是耶穌在迦百農會堂裡教訓人說的。60 你的門徒中有好些人聽見了，就說：“這話甚難，誰能聽呢？”61 耶穌心裡知道門徒為這話議論，就對他們說：“這話是叫你們厭棄麼？62 倘或你們看見人子升到他原來所在之處，怎麼樣呢？63 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 主所說的話，就含着聖靈和聖靈的能力和作為；因此，凡信從的人，必會得着基督的生命和生活，也必顯出聖靈的作為和大能。

《來4:12》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 神的道，乃是神；神的道含着聖靈創造並管理萬物的能力，也必“一點一劃也沒有廢掉”地都要得成全。神的道和靈，就在信從之人的身上，並正在顯出大能。我們要在我們的生命裏確認這事實。

《來11:1-3》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2 古人在這信上得了美好的證據。3 我們因著信，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話造成的；這樣，所看見的，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 凡信從神的話的人，就像歷史歷代許多蒙恩的聖徒一樣，在心裏並在生活中，必會得着神步步成全的證據，將來，也必看到豐盛榮耀地得成全。

《來12:14-29》你們要追求與衆人和睦，並要追求聖潔；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愛和義，乃是神的兩大屬性，也是神一切真理的總綱。在這裏所講的和睦，就是愛，聖潔就是義。愛和義，是不能分開而論，沒有愛就沒有義，沒有義也就沒有愛；神將這二者成全在耶穌基督一人身上，也成全在凡信耶穌基督的人生命裏。因此，當我們以愛和義察驗的時候，就能發現神在凡事上的旨意，並且順從神的旨意，那就是活出基督）15 又要謹慎，恐怕有人失了神的恩（失了神的愛和義）；恐怕有毒根生出來擾亂你們，因此叫衆人沾染污穢；16 恐怕有淫亂的，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他因一點食物（肉體/世界）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17 後來想要承受父所祝的福，竟被棄絕，雖然號哭切求，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父親的心意回轉，這是你們知道的。（福，是神所賜的。父親以撒雖然愛兒子以掃，想祝福兒子，但他絕無法按自己的意思祝福兒子，只能按神的意思棄絕兒子所求的福）18 你們原不是來到那能摸的山（地上的西乃山《出19章》），此山有火焰、密雲、黑暗、暴風、19 角聲與說話的聲音；那些聽見這聲音的，都求不要再向他們說話；20 因為他們當不起所命他們的話，說：“靠近這山的，即便是走獸，也要用石頭打死。”21 所見的極其可怕，甚至摩西說：“我甚是恐懼戰兢。”（神顯現時，在看得見的現象是如此使人恐懼戰兢的；但，我們要知道：神在看不見的世界裏顯現的能力，是遠超過那些看得見的現象。神在看不見世界裏所顯現的作為和能力，乃在我們聽見神的道而信的時候，在我們心靈裏發生過，也在我們每天靠聖靈與神交通的時候發生）22 你們乃是來到錫安山、永生神的城邑，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當我們聽信基督福音而得重生的時候，我們進到這天上的錫安山）；那裡有千萬的天使，23 有名錄在天上諸長子之會所共聚的總會，有審判衆人的神和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24 並新約的中保耶穌、以及所灑的血；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我們信基督耶穌的人，在靈裏，時常要看見，並要靠從天上來的智慧、能力、恩慈和賞賜而活）25 你們總要謹慎，不可棄絕那向你們說話的（不可棄絕以福音真理和聖靈向我們說話的神的旨意）；因為那些棄絕在地上警戒他們的，尚且不能逃罪，何況我們違背那從天上警戒我們的呢？26 當時祂的聲音震動了地；但如

今祂應許說：“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還要震動天。”27 這再一次的話，是指明被震動的（為要得“永遠不被震動的生命”，神暫時用的受造之物），就是受造之物，都要挪去，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在天上永存的新耶路撒冷、重生成聖的生命和他們所得永遠的冠冕、天使、天上永存的福樂...等）。28 所以我們既得了不能震動的國，就當感恩，照神所喜悅的，用虔誠敬畏的心事奉神。（我們在地所作的每一樣事情，都帶着神所定永存國度的意義，要明白神的旨意，並要靠着那不震動的國而來的智慧和權能事奉神，也在任何情況裏都要靠着那“不震動的國”不被搖動）29 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神將必全然消滅那不能永存的同時）。⇒ 我們的生命生活，都要合乎兩個看不見、看得見世界的實況！人的一切問題，都是來自於“不合事實和實況而活”的問題裏。我們從哪裏能得知其事實和實況？那就是從“神已告訴我們的真理”，也是從神一切旨意的焦點“耶穌基督並祂為祂聖民被釘十字架”和聖靈隨時的指教。

《啓1:4-16》約翰寫信給亞西亞的七個教會（七，乃是完全數。七個教會，是指當時在亞細亞的七個教會，也是指從主基督昇天直到再來，在地上出現的所有聖徒和教會。因此，這封書信“啓示錄”是主寫給我們的信）；但願從那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神、和他寶座前的七靈、5 並那誠實作見證的、從死裡首先復活、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穌基督，有恩惠平安歸與你們。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6 又使我們成為國民，作祂父神的祭司；但願榮耀權能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阿們！7 看哪，祂駕雲降臨，衆目要看見祂，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哀哭。這話是真實的。阿們！（現在，乃是等候主再來的時光；基督十架福音傳遍天下並得救的人數得滿足，主就再來，地上的歷史都要結束）8 主神說：“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9 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裡一同有分；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10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11“你所看見的，當寫在書上，達與以弗所、士每拿、別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鐵非、老底嘉、那七個教會。”12 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七個金燈臺，乃是七個教會，也是在歷史上蒙主得着所有的聖民和教會）；3 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這是君王耶穌基督榮耀的容貌，也是基督身體聖徒應有的容貌）14 他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這是指耶穌基督的聖潔，也是指聖徒應有的聖潔）；眼目如同火焰（看透萬事的耶穌基督的眼光，也是聖徒應有的眼光）；15 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耶穌基督永遠不被搖動的脚步，也是聖徒經得起考驗之後應有的脚步）；聲音如同衆水的聲音（這是指主在凡事裏所顯明的旨意，聖徒應該要聽見、順從並要傳講的內容）。16 他右手拿著七星（星，乃是傳遞主的話並成全主的旨意的使者）；從他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這就正如《來4:12》所說：“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面貌如同烈日放光（主乃是一切光的來源；祂透過真理向萬民發光；凡得着其光的，都能得重生，得醫治，並得聖靈所賜無限的智慧和能力，而能為主為人發光）。

《啓22:16-21》我耶穌差遣我的使者為衆教會將這些事向你們證明。我是大衛的根，又是他的後裔；我是明亮的晨星。17 聖靈和新婦都說來（靠聖靈而活的蒙恩聖徒，時常極盼快快完成救恩大工，以致主快再來）。聽見的人也該說來。口渴的人也當來；願意的都可以白白取生命的水喝。（人的問題，乃在於對主的真理和旨意不飢渴，不信，不悔改，不接納，不順從，不依靠）18 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甚麼，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純正的基督十架福音，才能叫人得着純真的信心和聖靈；不可以純正福音上加上那些祈福、律法、神秘、人為、形式等的宗教偏差；他們必得着七倍的災禍《太23章》）19 這書上的預言，若有人刪去甚麼，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基督福音是全備的，不但可以叫人得永遠完整的生命，也可以叫人24小時凡事上能活出基督。但，在教會裏常常出現有些“部分福音、缺欠福音”。在《啓2-3章》裏，主判斷七個教會時，其中五個教會得了主的責備；那些主責備的內容，乃是教會在純正福音、全備福音上加或減有些內容的部分。我們

要謹慎之前,先要清楚認識基督純正全備福音)20 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21 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阿們! ⇒ 若我們的生命生活要合乎事實和實況,必要先知道主正在作什麼,主正在如何運行整個世界;也要知道主如何活在我們的生命、人際和生活裏,我們應該如何順從而能活出基督、見證基督來。主透過《啓示錄》從第一章到第二十章,都清楚告訴我們。

1. 神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6:63》因此,在靈裏聽見信從,才有功效!

1)神以祂的道(意念/計劃/話語)造看得見、看不見的兩個世界,帶領時光,並管理一切!神所造的萬物,都是按祂的旨意和計劃而造的,所以萬物都帶着神造它們的旨意,也述說神的榮耀、智慧和能力。神造了看得見、看不見的兩個世界,也一來都在管理所造的;那兩個世界互相影響,但看得見的世界,都被包含在看不見的世界裏。看得見世界的受造物,那麼豐富那麼多采多姿,但,遠差於看不見世界裏的榮耀、豐富和能力。那看不見的世界,雖然看不見,但非常真實,並且正在影響我們的靈魂體和整個世界。所以,我們不可以忘記看不見世界的存在和影響,必要按着兩個世界的實際情況來判斷,作事,說話。

2)神按祂的形像造人的靈魂體,並以神的話和聖靈與他們交通,顯出神的能力,也成全永遠榮美的計劃!人不順從神的話而變為肉體的時候,神在耶穌基督裏重生祂的兒女們,並啓示了“神如何活在人的靈魂體裏”的奧秘!唯有人,才有靈魂也有身體,因此,人的生命就連結於兩個世界,也可以與神交通,能活出神的榮耀、權柄、智慧和能力來。神是道,是靈,是道成肉身以人子的樣子來過世界的耶穌基督。神以道和靈與人同在,交通,同行;因此,人若要見神聽神,必要在靈裏尋求神,必要以“神的道和靈”見神聽神,也必要從“神的道和靈”得着神的智慧和能力《約4:24》。神的道在哪裏,神的靈也在哪裏。人違背了(不信、疑惑、不順從)神的道之同時,人就失去神的靈而變為肉體《創3:7》,同時也被陷入在撒但的管轄裏《弗2:1-3》。在人墮落之後,神為人預備唯一“使人重新再能見神聽神”的道路,那是耶穌基督。透過聽見基督福音而信,人的靈魂才能恢復神的靈,而能與神交通同行,並能顯出神的作為和能力。在基督裏,人能得着永生,並能得着聖靈永遠的保護和引領,因此,無法再一次失去神。

3)神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6:63》!神以聖殿的構造啓示了基督和我們靈魂體的構造,並叫我們帶着血進來至聖所與祂相會,聽祂說話!《出25:22,約2:19》唯有真信神的話的靈魂,才能得着新生命和聖靈,並能活出神的話(基督)來!《加3:1-5,珥2:12-14》。神說話的時候,神的靈動工,並且屬神之人(神兒女們)的靈魂才能聽信神的話而能得着神兒女的生命,也能聽見神的聲音,看見神的帶領而跟從《約10:26-27》。在他們信而順從的過程裏,都有神的靈的幫助。因此,整本聖經裏一直強調說:人得重生生命,不是靠“肉身的行法”,乃是要靠“靈魂的信法”《羅4-5章,加3章》。神對以色列說:你們要帶着基督寶血進到至聖所(靈)法櫃(贖罪所、施恩座)那裏,要見我,我會在那裏與你們相會說話《出25:22》;也透過眾先知一直反覆地說“你們要撕裂心腸,不撕裂衣服”!《珥2:12-14》”。我們的靈魂要“信什麼”?就要信神的話,要信神的話所見證的耶穌基督;要信“耶是基督是我的頭,我是祂的身體”;要信“我已經與耶穌基督同釘十字架,同死同埋葬同復活了,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主基督在我裏面活着”的事實《加2:20a》;也要信“我要因信愛我為我捨己的主而活”《加2:20b》。什麼叫“信”?信,就是包括:“明白”所聽的基督福音真理,“確認”福音真理所講的事實,“察驗”神在凡事裏的旨意,“順從”神的引導,“依靠”神的慈愛、能力和信實。

2. 凡活不出神話語的信仰, 是錯的; 但在教會裏, 常出現兩種的錯誤!

萬物都是從神的話和聖靈而來的, 並且一來都被神管理並帶領的, 所以, 現在整個空間和時間並在其中所發生的一切的事, 都是神的話和聖靈的作為(連魔鬼的敵對也在神的任憑之下進行的); 因此, 神的話和聖靈的作為, 不只是些“觀念、理論、抽象或神秘”性的, 乃是非常合乎我們每天的正常、日常、時常的生活運作。神的話和聖靈的作為, 是非常實際又有能力的, 因此, 能使我們的靈魂體、人際、生活都能活出神來! 《來4:12, 11:1-3, 12:14-29》。我們要正確又有能力的認識神的話和聖靈, 因為魔鬼也用神的話試探人《創3:1-6, 太4:1-11》, 所以, 若錯認神的話, 就會遇到很嚴重的結果! 我們在以色列和教會的歷史中, 時常看到魔鬼“牢籠信徒的心眼, 使他們常常學習總叫不能明白”的作為。信徒錯認神的話和聖靈的時候, 必會陷入如下兩種宗教的陷井裏, 而不能踏實地活出神來, 也不能顯出神的大能來!

1) 在心靈裏不信從神的話(生命不改變)的情況裏, 追求聖靈降臨和聖靈充滿! 在靈裏沒有明白神的旨意也沒有順服神的狀態裏, 只追求肉眼、肉耳、肉舌、肉身的經歷時, 回來的不是聖靈, 乃是邪靈。這就是, 神嚴禁聖民揣摩神秘活動的理由。聖徒追求聖靈的恩典(靈恩), 是好的; 但要知道什麼叫“靈恩、靈力、靈果”。那從聖靈而來真正的“靈恩”, 是必透過“人的靈魂深信基督十架福音而跟從神、依靠神”才能得的《林前2:1-5》。在靈恩派教會裏, 也有很多愛神愛人愛神國亦有美好生命見證的聖徒, 但, 其危險性, 就在於他們向各種神秘現象“太放膽地開放”。他們要謹慎, 並要知道: 在靈恩聚會裏的很多神秘現象, 是從邪靈而來的, 不是從聖靈而來的。靈界是看不見聽不見的, 因此, 必要按着神給我們的說明(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的福音), 來認識, 並要得享恩慈和能力的。有些團契和聚會, 雖然不追求靈恩神秘活動, 但以“世界的成功、健康長壽、事工復興、積極思想和方法...等”來吸引多人, 並且他們的吸引力也實在是很大。在這末日, 較大型的教會和聚會, 大部分都是追求靈恩或追求那些成功的人所帶領的團契和聚會了。那些聚會, 絕不是聖靈所喜愛所帶領的聚會, 就像是《帖後2:9-12, 提后4:3-4》所講邪靈衝動那群“厭煩純正的道理, 耳朵發癢, 就隨從自己的情慾, 增添好些師傅, 並且掩耳不聽真道”之人的私慾和動機的聚會。凡不能帶來“因信基督十架福音, 心意更新而變化, 而能活出基督(活祭)”《羅12:1-2》的信仰活動, 一概都不是聖靈所帶領的聚會了。

2) 在心靈裏不信從神的話(生命不改變)的情況裏, 學習神的話, 禱告, 崇拜, 事奉! 人聽見神的話之後, 若不順從, 就會被捆在嚴重的矛盾裏; 那人所聽的道, 會叫他內疚, 或叫他驕傲, 或叫他被捆在麻木狀態。了解神的話和信從神的話, 是完全不一樣的層次和世界裏發生的事; “了解”, 是只發生在人魂的理性層面, 尚未進到靈的層面, 也尚未影響到身體和生活; 但, “信從”, 是先發生在人的靈裏, 然後發生在心意(意志)上, 也影響靈魂體整個生命、人際和生活。《雅2:26》說: “身體沒有靈魂是死的, 信心沒有行為也是死的”。在上面我們已經說過: 真正的“信”, 是包括“明白、確認、察驗、順從、依靠”神的話。真正信從所聽到的神的話的人, 是不會像雅典城民一樣只追求新的知識(信息)《徒17:21》, 而是享受“所信從的道”天天在新的學習(挑戰/難處)裏所帶出來的能力和功效, 並且從中天天能得着新的恩膏。有些所謂“福音保守派”的聖徒, 是在極力反對靈恩運動的過程中, 在無心中, 就犯“大大折扣聖靈真正的恩慈和能力”的錯誤。我們不但要懂得警戒虛假靈恩或成功運動的危險, 更要懂得正確教導“何謂聖靈的洗, 何謂聖靈的印記、內住、感動、充滿、能力和果子, 如何24小時順着聖靈而行, 而能活出基督來”。⇒ 真正蒙恩而信耶穌基督十架福音和聖靈的聖徒, 是在每次的禱告、聚會或崇拜裏, 必會得着如下五樣的功效: ①恢復永遠的感恩、讚美和愛神愛人愛神國的心; ②聽見神說話, 而能得着安慰和勸勉; ③將我的生命、時間、能力、財力都全然獻上, 盼望都能被用在榮神益人建國的善工上; ④因信神的話和應許所得的禱告題目都蒙神應允(得蒙應允的確據); ⑤明白神的旨意, 看見神的帶領, 而跟從主, 依靠主。

3. 如何才能成爲“使神的話成爲我靈魂體、人際、生活”的屬靈人？何謂屬靈人？

很多信徒，因爲不正確地認識基督福音和聖靈，所以不明白何謂屬靈人；因此，他們追求“成爲屬靈人”的結果，就卻跑進不對的路，並且遇到更多的矛盾。

1) 屬靈人，並不是要認真事奉神的，乃是要認真察驗、順從、依靠神的！屬靈人，是因爲明白了基督福音的精義，所以，明白自己遇神之前的根本問題（靈死、罪根和過犯、撒但），乃是自己作主作神的問題，也明白了神在基督裏的救恩、應許、美意和作爲（凡事都是神預備、計劃、引導並成全的神爲）；因此，不再靠自己的熱心而活，乃會信靠、察驗、順從主而活。爲此，他遇神之後，最認真追求的，不在於“事情和事工”上，乃在於“多認識24小時凡事上指教的聖靈”上；並且，他爲要多認識聖靈，就將自己一切的工夫，都會放在“多認識神的話、耶穌基督和祂被釘十字架”上。

2) 屬靈人，並不是帶着奴僕的靈事奉神的，乃是帶着兒子的靈事奉神的！聖靈賜給信耶穌基督之人的靈，乃是兒子的靈；要成爲“信靠聖靈”的屬靈人，頭一個要掉棄的，乃是生來一直帶着的那“奴僕的靈”；並且，頭一個要得的，乃是“神兒子的靈”。我的身份從奴僕改到兒子的同時，我所擁有一切條件都變爲“神兒子的條件”，我與全世界、全人和永遠時光的關係也全部改到完了，並且我過去的經歷和現在所作之事的意義也全都改變了。兒子作工的心態，與奴僕或雇用人作工的目標、心態和方法，是完全不一樣的。雇用人無論有如何的學問和經驗，他不能替代兒子的權柄。一個聖徒重生之後，要達到“有深奧屬靈智慧和眼光”的屬靈人的地步，當然要經過一段要多成聖成長的過程，但必要帶着兒子的身份和兒子的靈，在兒子察驗父神的旨意並順從的過程中要成長。

3) 屬靈人，並不是努力要成爲義人的，乃是已成了義並能活出義來的！宗教追求的，乃是要成爲義人；但，基督福音所宣告的事實，乃是“凡信基督福音的，在生命本質上都已成了基督身體，都已得了基督的義，基督神聖的聖靈會保守他們直到永遠，基督寶血隨時都潔淨他們”。屬靈人，並不是透過修養而成的，乃是透過信從而成的（本於信，以致於信《羅1:17》）。義人（屬靈人），必因信得生，也因信而活。得了“我是義人”的確據的屬靈人，才能在凡事上並在一切的困境裏享受得勝有餘，而能保護祝福自己和肢體。明白聖靈的人，我們才叫屬靈人；聖靈所賜的心，不是膽怯的心，乃是剛強，仁愛，謹守的心《提后1:7》。因此屬靈人，是懂得謹守基督福音真理而保持聖潔，懂得看見神在凡事上所顯明的恩愛而保持平安，喜樂的心，並懂得靠基督寶血的權能，剛強壯膽趕逐仇敵一切的試探和控告。

4) 屬靈人，並不是講或經歷很多超自然之事的，乃是靈魂體都能活出神的話（事實）來的！我們信耶穌基督之人的生命和每日的生活，就是聖靈的作爲；因此，一個聖徒越屬靈，他的判斷、行事、說話就越合乎神在他實際生活裏的帶領。屬靈人，因爲真信神的話和永遠的應許，所以在凡事上能察驗到神所顯明的旨意，也喜愛跟從神的帶領，喜愛依靠神所賜的能力，而能時常活在神的國裏，並能結出永遠的生命果子。他所信而活出來的福音真理，非常踏實也有能力和功效，所以他所傳的福音、所教導的神的話和聖靈，他的家人、肢體、親友能明白並能與他一同享受。屬靈人也在靈裏會經歷有些“超自然性、主觀性”的經歷，但因爲他知道所經歷超自然性的經歷不是人人都能經歷的，所以他就像保羅一樣盡量不講那“主觀性的經歷”《林后12:1-5》，而多講人人都能了解並能信從的客觀性福音真理和聖靈。

4. 要成爲屬靈人，最關鍵的事，乃是“在靈裏，認罪悔改並信從”！

很多人來找耶穌基督了,但不一定都能得着聖靈;很多人在基督教會裏,但不一定都得了聖靈而重生,生命生活真正改變,而能得享神的國。他們的生命生活不改變,是因為得不着聖靈,他們的所以得不着聖靈,是因為他們沒有真正認罪悔改。要得聖靈的洗,必要先受水洗《約1:33,徒2:37-41》;水洗,乃是指:“願意脫離罪惡、世界和撒但,要歸入永生神、神的國和神的義”;聖靈的洗,乃是指:“信基督十架福音,要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要得在基督裏的新生命(靈魂體)”《羅6:1-11》。已得聖靈的洗而重生的人,也需要天天的“認罪悔改”,因為經過認罪悔改,才能維持全然聖潔和自由的生命;並且,在聖靈的恩膏之下繼續成長發達。

1)認罪悔改什麼?要認罪悔改:不尋求神,不信神的話,不靠神的話而行的妄動!有的人,是常常說自己認罪悔改了,但仍然活在無能無果的狀態裏;那是因為他不知道真正要認罪悔改是甚麼。在我們所作的過犯罪惡上也要認罪悔改,但神叫我們認罪悔改的,乃是:悔改不理與我同在的神的罪,悔改不察驗神旨意和引導的罪,悔改不順從神的罪。若我們的悔改能使我們恢復以馬內利神,我們就自動地不會再犯那些“常常悔改而再反覆所犯”的罪。

2)認罪悔改在哪裏?要在心靈的深處裏(至聖所/贖罪所/施恩座)!神說了:在那裏,我要與你相會,向你說話《出25:22》!什麼叫在心靈深處裏的認罪悔改?乃是指:我的認罪悔改要帶來:我靈魂真正信到基督福音告訴我的事實和實況而能得着聖靈並得知聖靈,我的靈魂看見神的恩愛而能真正愛神愛人,我的靈魂恢復神的興趣和關心,我的靈眼得開而能明白神的旨意,我的靈魂要得能力。單單行為的改變,不一定會帶來靈魂的改變,因此,不一定叫我的靈魂能得享那從神(看不見的世界/天上)而來各樣美善的恩慈和各樣全備的賞賜。怎麼樣,我們才能作到在心靈深處的認罪悔改?我們首先要恢復清潔、正直的心靈,然後實際地要確認:我有否真信神的話,有否按所信的判斷、作事、說話。

3)藉着什麼認罪悔改?藉着“按神的話、基督福音(寶血)而指教我”的聖靈!認罪悔改,不可以單靠我的行為、條件或心裏的內疚,必要靠着神的話、基督福音和聖靈,有根有基地要認罪,也要真正悔而改,因此,悔改的結果必要能作到“遇神同行”。唯有透過神的話,我才能得知整個空間和時間的實況,也能得知神在凡事裏的美意;唯有透過基督福音和寶血,我才能認識我在基督裏所得永遠的身份、慈愛、聖潔並永遠的應許和生命目標;並且,聖靈按神的話和基督福音光照我,保守我的信心,指教我當走的路,並潔淨、醫治、恩膏我。在認罪悔改的時候,不要只作向神一方性的認罪,更要留心聽見神告訴我的話;我們等候,神必跟我們說話,並進行潔淨、醫治、恩膏我的工作。

4)認罪悔改到什麼地步?要悔改到:①使我的罪得赦免(神賜給我“祂與我和好”的心),②使我能愛神愛人,③使我能明白神的話、聖靈和神的旨意,④使我的生命生活能活出神的話來的地步!神吩咐以色列人,當他們獻祭的時候,不但要作燔祭和贖罪祭,也必要作“平安祭(和睦祭)”;平安祭,就象徵“聖徒罪得赦免之後,恢復與神與人的和好和睦”。這是意味着:我們每一次的認罪悔改,必要作到“與神與人完全恢復和好”的地步。我們若真心認罪(不愛神不愛人的罪),並願意悔而改(要順從神的旨意),父神就立刻得了憐憫的心,必要赦免我們的罪,並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1:9》,並且賜給我們與祂已經恢復和好的心。當我們與神和好的時候,因為我們已經恢復了愛神愛人的心,並恢復了順從神的狀態,所以在我們心裏不再會出現控告,得着神的安慰和所賜的能力;藉此,我們可以知道神已赦免了我們的罪,也潔淨了我們一切的不義。若在認罪悔改之後,在心裏仍有控告,仍有不安、懼怕、憂慮,我們必要檢討:①我的生命還有沒有不合乎神心意的地方;②是否我的認罪悔改是在基督裏靠基督寶血而作的;③是否我明白主的旨意並要順從主的帶領。凡靠基督寶血認罪悔改的(靠基督賜給我的義,並要明白主的旨意而要順從的悔改),都必蒙神憐憫、赦免和新恩。

5. 並且,要掌握“在禱告中蒙應允”的奧秘,繼續活出神的話和能力來!

我們一生要保持:合乎看不見看得見兩個世界的事實和實況的生命生活。為此最要緊的,乃是:我的心靈不要受到看得見世界或不信神之人看法的影響,乃要受到神的話、基督寶血和聖靈的影響。我們要繼續關注聖靈在我們心靈深處裏的感動和指教,為此我們要掌握“在禱告中蒙應允”的奧秘,並要掌握“順着聖靈而行”的奧秘。

1)要確認:我的軟弱和靈界的整個情況,叫我“非靠禱告而活不可”的事實!我們可以確認到:我們什麼時候不仰望依靠神,什麼時候就在我們心靈裏出現仇敵魔鬼的試探和控告的光景。我們正活在“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的屬靈狀態裏《弗6:12》,仇敵魔鬼虎視眈眈窺探攻擊我們的機會《彼前5:8》。但,我們與世人不同,現在活着的不是我們,乃是主基督在我們生命裏活着;我們親近主,主就親近我們,顯現祂的權柄和能力;我們只要依靠主,依靠主告訴我們的事實,魔鬼就逃跑《雅4:7-8》。只能懂得禱告,我們就在任何情況裏都能享受主的得勝,並且也在凡事上都能享受在主裏面的安息和屬天各樣美好的福氣。

2)要恢復:主教導我的那“在禱告中蒙應允”的禱告(主禱文)!主叫我們多多學習:在禱告中,①看見聽見父神(我們在天上的父);②堅定一天生活的目的(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③恢復神的國(願你的國降臨);④明白神在一天生活中的旨意和帶領(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⑤得取神所賜的智慧、能力和恩賜(我們日用的糧食,今日賜給我們);⑥潔淨自己,並饒恕包容人(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⑦攻破仇敵魔鬼一切的詭計,趕鬼(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⑧恢復永遠的確據和盼望(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若是真信耶穌基督福音而得聖靈的聖徒,我們就在心靈裏都能實際地確認到這主禱文所講那八句的屬靈奧秘。

3)要掌握:穿戴全副軍裝(信靠基督福音和神的話),靠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的秘訣!主禱文,是告訴我們在禱告中我們必要恢復恢復的八樣內容;《弗6:10-18》所講的全副軍裝,則是講到:我們透過基督福音要堅信的核心內容:①深信蒙恩得救而成了神兒女的确據(頭盔),②深信已在基督裏得了完全的義(護心鏡),③深信在基督裏所得絕對的真理事實(腰帶),④深信在基督裏已得了絕對的平安並要保持正確的脚步(鞋子),⑤也要繼續學習神的話並要依靠神的話而判斷、作事、說話。穿戴全副軍裝,就等於“靠聖靈”,我們要多正確清楚地認識透過“基督福音”保護、感動、指教我的聖靈,並且,要喜愛順着聖靈而行。

4)要保持:看見靈界的實況,依靠順從主的帶領,顯出主的權能!時常留意觀察我們心靈的狀態,並要努力保持神在基督裏所賜“平安、喜樂、感恩、盼望”的心《腓4:4-7》。在心裏,每當出現有些試探或控告的時候,不要放任,乃要安靜下來,並要來到主施恩的寶座前,要得着主所賜的智慧和能力,要趕逐仇敵一切的攻擊。每次,在禱告時要確認:我的判斷、作事、說話,是否合乎神的旨意;並且,既然得了合乎神旨意的確據,就要靠信心作事說話;雖然,要活出主的謙卑溫柔,但同時也要顯出主的權能。如此,我們就能靠聖靈保守並祝福我們自己的生命和我們所愛的家人、肢體和親友。

**** 禱告:**親愛的主啊,願你為我們所懷的意念和祢口裏出來的話語,都能實現在我們的靈魂體、人際和生活事奉裏。願你的話語和聖靈所顯明的能力能在我們的意念、作為和言語上毫無折扣地的顯現出來。主啊,我們對你的話信得很遲鈍,因此不但“常常學習終久不能明白”,甚至因誤解而進到更不好的情況

裏。我們的信心因不合乎你帶領整個世界的實況，也顯不出你那不變的大能。萬物都是藉着你的話造成的，並按你的話運行，所以看得見，看不見整個宇宙都在你的話中運作，也訴說你話語那又活潑又有功效的能力。因此，當我們的意念、作為和言語都合乎你話語的時候，就必成全並彰顯你的大能了。反之，當我們的禱告、生活、事奉之所以沒有能力也得不到功效，都是由於“不合乎你的話語”的原因了。

主啊，你已將永遠的計劃和旨意都告訴我們了；已將你如何透過基督道成肉身，活在我們中間的奧秘向我們顯明了；並已差派你的靈在我們這信基督之人的心靈裏，天天指教引導幫助我們。我們知道這事實，也不能說我們不信。但，主啊，我們知道我們沒有能力，常常不能勝過不安、懼怕、憂慮、試探和控告的侵犯；我們的眼光和作法不配合於兩個世界的實況，我們現在的想法和言語不配合於你話語和應許將必成全的未來；因此，很多時候我們打拳如打空氣我們的奔跑和流汗流淚都成為徒然。我們常常找藉口說：“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主啊，我們如何才能脫離這樣軟弱的狀態呢？主啊，你說：“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信的人必有神蹟異能隨著他們”。主啊，我們何等羨慕那種境界，我們應該如何才能真信呢？

主啊，我們之所以信得遲鈍是因為我們不明白“你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的事實，因此，我們不懂得去實驗“如何使你的話成為我們的生命”，也不懂得實際活出你的話。主啊，我們雖然心裡明白，但卻仍然活不出你的話，是因為我們的靈魂尚未真正經過認罪悔改；並且我們所以不能徹底的認罪悔改，乃是因為我們尚未看透“不靠你而活”的生命生活所處那極其殘酷的光景。主啊，求你擦亮我們的眼睛，在我們靈魂深處，掀起悔改的靈來。奉主耶穌基督之名禱告。阿們！